

法治进行时

“加法”创新带来“乘法”效应

——聚焦税务司法保障协作机制的“聊城样本”

■ 本报记者 苑莘

3月9日,翻开聊城市公安局税务专案组工作人员刘恩忠面前的文件,一长串地名、人名和数字陆续映入眼帘:涉案金额34.63亿元,抓获犯罪嫌疑人47名,涉及全国13个省、95个县(市区)500余家企业……

2021年10月,在公安、税务两部门的共同努力下,我市成功破获了“7·14”涉嫌虚开增值税发票特大案件。在侦破过程中,我市在全国市级层面率先构建的公检法司税“五位一体”税务领域司法保障协作机制起到了积极作用。

过去两年,通过构建信息互通、协作互动、共建共享、共治共赢的机制,一个可复制、可推广、有影响力的法治税务“聊城样本”正在我市加速呈现。税务+司法,这样的“加法”创新到底有什么魅力?又会对相关各方带来哪些“乘法”效应?

小加号构建执法新合力
全力保障国家税款安全

两个部门单位的工作人员,身着不同的制服聚在一起,或是相互提醒,或是相互提建议,气氛热烈而融洽。这是我市公安经侦和税务稽查人员合署办公的场景。在他们看来,合署办公下的同部署、同研判、同指挥是成功破获“7·14”案件的宝贵经验。

“7·14”是我市建市以来涉案最

大的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案件。该案被公安部列为部督案件,并发起了全国的云端战役。”刘恩忠介绍。

由于近年来虚开发票违法犯罪案件数量不断攀升,只靠税务部门已无法有效处置涉税疑难案件。为此,我市依托税务领域司法保障协作机制,破题税警合署办公等,凝聚更加强大的打击涉税违法犯罪工作合力,最大限度保障国家税款安全。

公安经侦、税务稽查合署办公后,我市对逃避税问题多发的行业、地区 and 人群,实施跨部门、跨区域联合检查,严厉打击“假企业”“假出口”“假申报”等涉税违法犯罪行为,实现涉税违法犯罪全链条全网络集约化打击。两年来,我市共查处虚开企业100余户,查实虚开发票3万余份,涉及金额达38亿元,税额5亿多元;公安机关抓获70余名犯罪嫌疑人。

小加号送出服务新体验
市场主体尽享暖心环境

运送物料的车辆往来不绝,流水线上的工人有条不紊地操作着各种设备。在冠县某轴承企业厂区,如果不是负责人王某主动提及,谁也不会想到王某险些因涉嫌犯罪被移交司法机关。

“因为认识程度不够,我们差点儿造成了国家税款损失。多亏了税务局和检察院、公安局联合审议,给了从轻

从宽的处理,才没有影响到生产经营。”王某说,由于积极配合,并符合从轻从宽容错的情形,他的行为最终定性为偷(逃)税,而没有被定为涉嫌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犯罪移交司法机关,最大限度地减轻了对企业生产经营的影响。

由于中小微企业抗风险能力普遍较弱,为避免“案件判了,企业垮了,税源没了”现象发生,我市从优化营商环境、服务“六稳”“六保”出发,探索建立司法涉税案件容错联合审查机制,统筹落实“少捕慎诉慎押”刑事司法政策,认罪认罚从宽制度,审慎处理企业涉税案件,既以最严格的标准防范打击逃避税行为,又避免影响企业正常生产经营。

2021年,全市检察机关依法对符合适用情形的10余件案件20余人作出相对不起诉决定,适用案件办理节省流转时间80%以上,在全市营造了既有力度又有温度的税收法治化营商环境。

小加号助力征管现代化
税收治理能力明显提升

3月9日上午,在聊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政务服务中心,办理注册登记等业务的群众排起了长队。良好的营商环境带来了我市市场主体登记数量的大幅增长。随着商事制度改革和“放管服”的推行,2021年全市新增涉税市场主体4万余户,同比增长

14.42%。

这是我市税收征管的新时代:税务管理服务对象由纳税人扩展到缴费人、由企业法人扩展到自然人,税收执法的对象更广、范围更宽,给现有的税费执法、服务、征管模式带来了巨大挑战。如何做好新时代的税收征管,公检法司税“五位一体”精诚共治是重要方向。

市税务局财产和行为税科科长王希滨对此深有体会。他介绍,“税务部门与司法部门建立企业破产涉税事项处置协作联动机制后,对企业破产重组涉及的9大类39条事项进行了规范,确保了一批‘老大难’破产企业完成欠税核销。”2021年,全市共实施司法拍卖征缴联动160余起,扣缴税款4000多万元。

“强化税收司法保障,是持续深化拓展税收共治格局的重要组成部分。”市税务局党委书记、局长孙成军表示,“今年1月,市委办公室、市政府办公室印发了《关于进一步加强税务领域司法保障协作机制的意见》。下一步,我市将持续推进协同治税再上新台阶,不断扩大税收共治的‘朋友圈’,营造税收治理的‘新生态’,为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聊城贡献税务力量,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!”

法治微光

90后所长的追梦路

■ 本报记者 苑莘

“这次回到家乡,一定要珍惜自己的美好时光,严守法律法规,调整好心态、爱护家人、踏实工作、热爱生活。”3月3日,刚刚走上基层司法行政岗位的莘县古城司法所所长侯新德,正在对刑满释放人员刘某某进行思想安抚。完成好这次安置帮教任务,对侯新德这位90后来说,是一次工作挑战。

原来,春节前后,河南某监狱服刑人员刘某某即将刑满释放,然而她的情况极为特殊:前些年因家庭琐事与前夫离婚(有一子),然后又再婚(再生女儿未成年),再婚丈夫不幸去世。她现在刑满释放,丈夫已去世,女儿还年幼,要想解决她出狱后的生活和工作难题,只能通过她年迈的父母或成年的儿子。

接到工作安排后,侯新德积极与监狱联系,细致地了解了刘某某的家庭变故,得知完成好这次工作非常困难。他没有犹豫,向镇分管负责同志汇报,组成工作小组,赶赴刘某某父母所在的村庄了解情况。通过走访得知,刘某某父母年龄较大,无力支撑刘某某的正常生活,侯新德再三做其思想工作,也无济于事。

回到所里,侯新德并未灰心,认真地分析具体情况并第二次来到村里,了解到刘某某和前夫的儿子现在陕西打工,他积极联系并做通了刘某某儿子的思想工作。虽然刘某某的儿子只答应接回刘某某,不同意一同居住,但侯新德还是松了口气。没过几天,刘某某被顺利接回到古城镇某

村里,侯新德积极协调村委会暂时安置了刘某某的日常起居。

随后,侯新德积极地联系刘某某再婚的婆家,经过再三协调,婆家答应刘某某回到女儿身边,刘某某安置帮教问题终于有了归宿。侯新德协调刘某某儿子将刘某某送往刘某某再婚婆家,与女儿团聚,并细心叮嘱刘某某遵纪守法、踏实工作。这样,压在侯新德心中的大石头终于落了地!

“说实话,通过这次工作,我的协调沟通能力有了较大提升,这本来不是多么艰巨的任务,但对于我来说却是一个全新的挑战,真心地感谢局党组给我这次勇挑重担的机会,让我在困难中找准方向、在荆棘中阔步前行!”侯新德说。

像侯新德这样的90后司法所所长在莘县共有8位,他们均是2021年底刚刚获任的年轻所长。去年年底,莘县司法局认真落实政法队伍教育整顿要求,积极按照组织程序新任用8名90后司法所所长,分赴到各司法所工作一线,经风雨、增才干、炼本领、建功业,进一步优化了司法行政系统干部结构,为全县法治建设注入了强有力的青春力量。

自任职以来,这群年轻人带领队伍奋战在项目合同把关、规范性文件审核、提供合法性意见、重大矛盾纠纷调处、提供公共法律服务等诸多工作中,在经风雨中壮筋骨、在见世面中长才干,将才华施展在莘州大地,将青春挥洒在基层一线,继续行走在自己的追梦路上。

法治视界

我市构建科学立法新格局

本报讯(记者 薛蓓蓓)“为适应新发展阶段制度完善的要求,我们编制了市政府2022—2026年立法规划和2022年立法工作计划的草案。”3月8日,市司法局局长商光胜说。为充分发挥立法引领、推动和保障作用,我市坚持强基固本,问计于民,多措并举构建科学立法新格局。

2021年,市司法局报市委常委会审定了2021年市政府立法工作计划和两部政府规章。向市人大提交《聊城市户外广告设施和招牌设置管理条例》《聊城市道路交通安全条例修改决定》《聊城市献血条例》等三部地方性法规议案,出台《聊城市政府规章制定程序规定》《聊城市国有建设用地供后监管暂行办法》两部政府规章。同时做好报备评估清理,我市规章报备率和报备及时率均为百分之百,依法立法取得新成效。

坚持科学立法,规范工作流程,我市编印《聊城市政府立法工作指导手册》,提高立法畅通性,为地方立法工作参与主体提供全方位指导;打造立法智库,建立5个

政府立法研究服务基地,聘任立法专家20名,有效整合地方立法资源,弥补立法人才、理论、经验短板;举办市法律顾问暨政府立法专题培训班,提升立法人员专业知识素养。

坚持问计于民,创新模式,我市民主立法形成新常态。依托门户网站,搭建线上立法征集意见平台,开通“立法意见征集通知”“正在征集意见的草案”“立法意见征集情况说明”三个栏目,在微信公众号搭建链接,方便公众参与。我市发挥联系点“民意直通车”作用,在政府立法审查过程中到各联系点开展走访、座谈等活动,广泛征集社会各阶层、各群团组织意见建议。对出台的地方性法规和政府规章,我市通过新闻发布会形式公开向社会进行解读,最大限度方便广大群众了解政府立法情况。

“科学编制政府立法规划和立法计划,对统筹协调政府立法工作具有重要意义。”商光胜说,在立法工作中,我市坚持突出重点、急需先立原则,努力使每一项立法都契合宪法精神、符合聊城实际、反映民意,助力法治聊城建设。



聊城交警开展“一盔一带”宣传进社区活动

3月14日,聊城市交巡警支队执勤二大队、四大队深入湖北社区,开展“一盔一带”宣传进社区活动。

该活动旨在进一步提升汽车驾乘人员规范使用安全带意识,倡导摩托车、电动自行车驾乘人员佩戴安全头盔,提高安全防护水平。

■ 柳真

文明健康 绿色环保

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

勤洗手 多通风
戴口罩 少聚集
众志成城
阻断病毒的传播